



法務部廉政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1年9月18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廉政署綜合規劃組

連絡人：組長 歐建志

連絡電話：02-25675586*2021

法務部廉政署偵辦新竹縣五峰鄉公所集團貪瀆案

法務部廉政署(下稱廉政署)與臺灣新竹地方法院檢察署(下稱新竹地檢署)共同偵辦新竹縣五峰鄉公所鄉長及所屬人員，利用經辦工程採購之機會，接受廠商招待及索取回扣等之結構性、集團性弊案，於今日(101年9月18日)由法務部派駐廉政署檢察官毛有增、林俊儀及新竹地檢署檢察官鄒茂瑜指揮廉政官、檢察事務官、新北市憲兵隊並會同新竹縣政風處共百餘人，同步搜索新竹、臺北等地共33處所、並帶回犯罪嫌疑人等20餘人。

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每年均編列預算，補助原住民鄉鎮建設行銷；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亦補助山地鄉經費，從事山坡地水土保持。新竹縣五峰鄉鄉長葉○○自99年3月間任職起，即夥同鄉公所秘書高○○、建設課課長曾○○、主計室主任李○○、鄉長機要徐○○、約僱人員羅○○等多名主管及員工，涉嫌分別接受廠商招待餐飲，或至有女陪侍之情色場所，或共同赴大陸地區尋歡旅遊等不正利益，再利用經辦工程採購之機會，先後多次以規格綁標、洩露採購應秘密事項、虛灌採購金額、驗收不實、違反契約計價等違背職務行為營私舞弊，每件工程向廠商收取工程款10%至20%金額之回扣，涉嫌貪污治罪條例經辦公用工程收取回扣、違背職務收受賄賂等罪。葉某等人為牟取私利，與廠商共謀，趁山地偏鄉工程乏人監督，枉顧公共工程品質，偷工減

料，部分工程於完工未久，即出現破損龜裂，浪費公帑，危害公共安全。廉政署督導新竹縣政府政風處主動發掘上開新竹縣五峰鄉公所結構性、集團性工程弊案，經長期監控調查，初步過濾約百餘件工程經辦過程疑涉弊端，工程款計逾 2 億 2000 萬餘元。

廉政署於今日由派駐檢察官毛有增等人，指揮廉政官、檢察事務官、新北市憲兵隊並會同新竹縣政風處共百餘人，發動同步搜索，帶回犯罪嫌疑人等相關人員詢問。廉政署將賡續擴大追查，嚴懲不法，以正官箴。